

舒城县桃溪镇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结合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等要求，编制 2022 年度舒城县桃溪镇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舒城县政府网信息公开栏目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舒城县桃溪镇人民政府联系（地址：舒城县桃溪镇龙舒村商贸街；邮编：231310；联系电话：0564-8731011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我镇深入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持之以恒贯彻《条例》等有关文件精神，认真落实上级有关政务公开工作文件精神，把政务公开与政府各项工作联系起来，取得一定成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抓好重点工作推进各项信息公开，认真贯彻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部署，全面梳理各类信息，规范

化、系统化公开政府信息。依托县政府门户网站和县政府信息公开网，2022年共发布政府信息公开更新1086条，解读材料13篇，公开重点领域信息516条，主动回应61次，建议提案办理结果6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我镇政务公开办设立了依申请公开受理点，在县政府网开通了网络申请渠道，受理公众通过当面、网络、信件提交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本年度我镇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，未产生任何费用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落实责任，完善管理体制。严守信息发布“三审”程序，规范“三审”流程、严肃“三审”纪律，严把政治关、政策关、保密关、文字关，避免了泄密或负面影响事件发生。同时开展规范性文件、现行有效政策文件全面清理工作，推进依法行政，促进法制政府建设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一是健全完善桃溪镇政府信息公开专栏；二是通过镇、村政务公开栏、电子滚动屏等方式加大宣传力度；三是抓好政务公开专区建设，持续完善村级政务公开专区建设。通过上述形式，基本构建起了全镇政务公开网络，确保公众第一时间获悉我镇最新动态，真正做到便民利民、阳光透明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一是健全工作机制。根据我镇工作需要，及时调整镇政务公开领导小组。二是压实工作责任。建立定期汇报和定期学习制度，同时加强日常监督检查，围绕政务

公开工作年度目标任务和工作重点，按照职责分工，认真组织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工作。三是做好考评工作，对照上级考核问题进行整改，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考核中，建立社会评议会制度，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，主动听取群众意见和建议。2022年度，我单位及相关个人未因政务公开不到位需要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问题

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不够，与群众的期盼还有一定差距；二是政策解读形式较为单一，解读质量还需进一步提升。

(二) 改进情况

一是进一步加强学习，统一思想，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，定期开展业务人员培训，提供专业化、高质量的信息。二是充分利用视频、图画等生动多样的方式加大政策解读力度，提升内容质量，切实做好政策宣传和政策解读工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